岳阳县2021年度部门整体支出

绩效评价自评报告

部门(单位)名称：岳阳县残疾人联合会

预算编码：507001

评价方式：单位绩效自评

评价机构：单位评价组

报告日期：2022年6月17日

|  |
| --- |
| 一、部门（单位）基本概况 |
| 联系人 | 钟方 | 联络电话 | 7668105 |
| 人员编制 | 22 | 实有人数 | 22 |
| 职能职责概述 | **我会主要职能是听取残疾人意见，反映残疾人需要，维护残疾人权益，为残疾人服务，沟通政府、社会与残疾人之间的联系，动员社会理解、尊重、关心、帮助残疾人。** |
| 年度主要工作内容 | **1、按照《中国残疾人联合会章程》，在县委、县政府的领导和市残联的指导下开展工作，发展全县残疾人事业。****2、听取残疾人意见，反映残疾人需求，维护残疾人权益，为残疾人服务。****3、团结、教育残疾人遵纪守法，履行应尽义务，发扬乐观进取精神，自尊、自信、自强、自立，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贡献力量。****4、弘扬人道主义，宣传残疾人事业，沟通政府、社会与残疾人之间的联系，动员社会理解、尊重、关心、帮助残疾人。****5、开展残疾人康复、教育、劳动就业、扶贫、文化、体育、用品用具供应、福利、社会服务、无障碍设施和残疾预防等工作，创造良好环境和条件，扶助残疾人平等参与社会生活。****6、协助政府研究、制定和实施残疾人事业发展规划，对有关业务领域进行指导管理。****7、承担县人民政府残疾人工作委员会的日常工作，做好综合组织、协调和服务。****8、负责对各类残疾人社会团体组织进行监督管理。****9、承担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
| 年度部门（单位）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 | **2021年度收入总计419.81万元，其中：公共财政拨款419.81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0万元，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0万元。****2021年总支出419.8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14.81万元，系保障我单位正常运转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人员经费及办公等日常公用经费，明细为人员经费支出201.63万元，公用经费支出13.18万元。项目支出205万元。** |
| 二、部门（单位）收支情况 |
| **年度收入情况（万元）** |
| 机构名称 | 收入合计 | 其中： |
| 上年结转 | 公共财政拨款 | 政府基金拨款 | 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 其他收入 |
| 县残联 | 419.81 | 0 | 419.81 |  | 0 |  |
| **部门（单位）年度支出和结余情况（万元）** |
| 机构名称 | 支出合计 | 其中： | 结余 |
| 基本支出 | 其中： | 项目支出 | 当年结余 | 累计结余 |
| 人员支出 | 公用支出 |
| 县残联 | 419.81 | 214.81 | 201.63 | 13.18 | 205 | 0 |  |
| 机构名称 | 三公经费合计 | 其中： |
| 公务接待费 | 公务用车运维费 | 公务用车购置费 | 因公出国费 |
| 县残联 | 3.09 | 0.96 | 2.13 | 0 | 0 |
| 机构名称 | 固定资产合计 | 其中： | 其他 |
| 在用固定资产 | 出租固定资产 |
| 县残联 | 169.22 | 151.24 |  | 17.98 |
| 三、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 |
| 整体支出绩效定性目标及实施计划完成情况 |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 |
| **2021年度收入总计419.81万元，其中：公共财政拨款419.81万元。****2021年总支出419.8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14.81万元，系保障我单位正常运转的各项支出，明细为人员经费支出201.63万元，公用经费支出13.18万元。项目支出205万元。** |  |
| 整体支出绩效定量目标及实施计划完成情况 | 评价内容 | 绩效目标 | 完成情况 |
| 产出目标（部门工作实绩，包含上级部门和市委市政府布置的重点工作、实事任务等，根据部门实际进行调整细化） | 质量指标 | 三公经费控制率100% | 已完成 |
| 政府采购执行率100% | 已完成 |
| 公务卡刷卡率40% | 已完成 |
| 固定资产利用率100% | 89% |
| 0—6岁残疾儿童抢救性康复全覆盖 | 已完成 |
| 数量指标 |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 | 已完成 |
| 三公经费控制率100% | 已完成 |
| “三公经费”变动率<=0 | 已完成 |
| 0—6岁残疾儿童抢救性康复全覆盖 | 已完成 |
| 时效指标 | 2021年1-12月 |  |
| 成本指标 | 投入资金419.81万元 |  |
| 效益目标（预期实现的效益） | 社会效益 | 全社会更加重视支持残疾人事业，残疾人社会保障和服务体系建立健全。 |  |
| 经济效益 | 残疾人合法权益得到维护，残疾人就业比例不断提高，生活不断得到改善。带动残疾人进一步脱贫致富。 |  |
| 生态效益 |  |  |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 满意度96% |  |
| 绩效自评综合得分 | 93 |
| 评价等次 | 优秀 |
| 四、评价人员 |
| 姓 名 | 职务/职称 | 单 位 | 签 字 |
| 胡斌 | 副理事长 | 县残联 |  |
| 吴雪兵 | 党组成员 | 县残联 |  |
| 孙丽 | 办公室主任 | 县残联 |  |
| 李淼林 | 宣教股股长 | 县残联 |  |
| 万晓辉 | 康复股股长 | 县残联 |  |
| 陈荣䓍 | 维权股股长 | 县残联 |  |
| 费继 | 就业站站长 | 县残联 |  |
| 评价组组长（签字）：同意评价意见。胡斌 2022 年 6 月 17 日 |
| 部门（单位）意见：同意评价意见。 部门（单位）负责人（签章）：刘其波 2022 年 6 月 17 日 |

填报人（签名）：钟方 联系电话：7668105

**岳阳县残疾人联合会**

**2021年度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部门基本概况

**（一）主要职能**

我会主要职能是听取残疾人意见，反映残疾人需要，维护残疾人权益，为残疾人服务，沟通政府、社会与残疾人之间的联系，动员社会理解、尊重、关心、帮助残疾人。

1、宣传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保障法》，在县委、县政府的领导和市残联的指导下开展工作，发展全县残疾人事业。维护残疾人在政治、经济、文化、社会等方面平等的公民权利，密切联系残疾人，听取残疾人意见，反映残疾人需求，全心全意为残疾人服务。

2、团结、教育残疾人遵守法律，履行应尽义务，自尊、自信、自强、自立。

3、沟通政府、社会与残疾人之间的联系，宣传残疾人事业，动员社会理解、尊重、关心、帮助残疾人。

4、开展和促进残疾人康复、教育、扶贫、劳动就业、维权、文化体育、社会保障和残疾预防等工作，改善残疾人参与社会生活的环境和条件。

5、协助政府研究、制定和实施残疾人事业的法律、法规、政策、规划，发挥综合、协调、咨询、服务作用，对有关领域的工作进行管理和指导。

7、管理和发放《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

8、管理和指导各类残疾人群众组织，培养残疾人工作者，使残疾人在残疾人组织中更加活跃，残疾人组织在基层更加活跃，残疾人和残疾人组织在社会上更加活跃。

9、承担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

我单位在职干部职工22人，退休人员5人；其中差额拨款9人。单位内设综合办公室、康复股、宣教股、维权股；二级机构一个，岳阳县残疾人劳动就业服务站。

二、单位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

2021年度收入总计419.81万元，其中：公共财政拨款419.81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0万元，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0万元。

2021年总支出419.8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14.81万元，系保障我单位正常运转的各项支出，明细为人员经费支出201.63万元，公用经费支出13.18万元。

项目支出205万元。

1. **基本支出：**214.81**万元。**

基本工资支出75万元，津补贴、绩效工资支出42.2万元，第十三个月工资6.25万元，年终绩效奖23.28万元，社会保障缴费32.5万元，住房公务金14.06万元，公务交通补贴8.34万元，公用经费13.18万元。

1. **项目支出：**残疾人专项支出20万元，就业服务站支出35万元，残疾人康复150万元。

**三、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资金投入情况。**2021年，残疾人专项支出205万元，其中残疾人专项支出20万元，就业服务站支出35万元，残疾人康复150万元。

**（二）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1、重点民生实事项目推进有序。完成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项目 110 户，任务完成率达100%；实施0-6岁残疾儿童康复救助训练196人次，任务完成率达140%。在今年12月9日召开的全国“十四五”困难重度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部署推进现场会上，省残联将我县工作经验作重点推介。

2、残疾人康复精准高效。围绕“人人享有康复服务”目标，大力实施精准康复工程。今年来，共帮助3000多名残疾人得到不同程度的康复和治疗。其中，全县0-6岁残疾儿童抢救性康复实现全覆盖,建立了“发现一例、评估一例、康复抢救一例”的工作机制，每例投入扶持项目资金15000元；配送代步轮椅、拐杖等辅具1000余件次；170名重度残疾人获得高质量托养救助服务；资助精神残疾人住院治疗或药物治疗700余人；扶持1000余名精神残疾人在民生精神病医院接受住院治疗，治愈率28.5%，好转率66.6%；组织开展“集爱三湘.爱光助视”活动，筛查救治，推动防盲致盲和残疾预防。康复工作第三方调查满意度100%，得到省残联高度肯定。康复辅具配发完善，使用率90%。

3、 残疾人就业有力推进。进一步推动按比例安排残疾人就业政策落实，全县各用人单位按比例安置残疾人就业220 人，县内各福利企业集中安置残疾人230人。认真组织“就业援助月活动”，共组织300余名残疾人参加就业招聘会，60余名残疾人与用人单位达成用工意向。免费开展电子商务、家庭种养等技能技术培训3场次，培训各类残疾人300余人次。加强残疾人就业创业基地建设，在资金、技术、项目等方面给予倾斜照顾，发挥残疾人创业基地示范带动作用，扶持残疾人创业示范基地7个。如荣家湾镇吴亚洲带动聋人在县城创办哑巴洗车行5个，在君山、楼区、华容等县市设置分店10个，共安置聋人就业300余人。

4、残疾人教育扎实开展。加强残疾人（残疾人子女）高中生及高考残疾考生权益保障，上线残疾考生入学率保持在95%以上。今年，有144名残疾人（残疾人子女）高中生分别获得高中三年每年1000元-1400元不等的助学金；有42名残疾人（残疾人子女）大学生获得3000-6000元不等的助学金。

5、社会助残氛围浓厚。深入开展为残疾人送温暖活动，在“全国助残日”、春节、元旦等重要节日期间，动员和组织社会力量开展群众性助残活动。今年来，走访慰问困难残疾人800余人次。扎实开展结对帮扶活动，累计向残疾人帮扶物资和资金60余万元。

6、弥补就业服务站人员经费不足方面。我单位二级机构就业服务站现有编制9人，全部属于财政差额拨款人员。为了确保其正常运转，我们一方面在政策性允许的范围内从残保金中列支一部分，作为人员经费，另一方面向外争取资金，并厉行节约，大力压缩非三公经费，使就业服务站有效发挥其职能，更好地为全县残疾人服务。

**四、项目资金管理情况。**

我单位大力加强资金监管力度，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进一步修订完善了财务管理制度，出台了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范机关财务工作行为。加强项目资金的管理，把有限的资金发挥出最大使用效益，同时，采取内部强化培养和外部考核培训等方式，不定期组织财务人员及业务主管参加财经法律法规学习和业务技能培训，全面提高了财务人员的业务水平和法纪意识。在资金的管理上，实行财政专户储存，计划管理，资金使用严格按照规定先编制使用计划，报请分管副县长及财政部门审批后，按计划使用。同时，自觉接受审计、纪检监察、财政部门的监督和检查，确定资金使用不出偏差。严格执行“事前公开，过程公开，结果公开”制度，把资金的运行置于广大人民群众的监督之下。

**五、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一）合理安排资金。**年初，我们根据财政部门下达的项目计划资金，制订量力而行的资金分配方案，将每项目资金下达到各对口股室，要求他们结合实际，及时制订残疾人就业创业、辅具适配、托养、助残等工作实施方案，进一步明确目标任务、领导机构、工作标准、时间进度和工作流程等，做到思路清晰，分工明确，责任到人。

**（二）选准帮扶对象。**各股室组织专门工作班子深入全县各乡镇开展调查摸底，掌握残疾人在就业创业、康复、托养、助学、无障碍改造等方面的需求，建立残疾人工作台帐，全面摸清残疾人底子。坚持以重度残疾人及一户多残等家庭为重点，开展项目扶持，把项目所需经费予以优先保障和重点倾斜，力争把资金用在刀刃上**。**

**（三）规范资金管理。**资金的管理上，实行财政专户储存，计划管理使用。同时，自觉接受审计、纪检监察、财政部门的监督和检查，确定资金使用不出偏差。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县残联进一步修订完善了财务管理制度，出台了《残疾人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县残联财务管理制度》，认真规范机关财务工作行为。

六、存在的主要问题

1、我县残疾人基础较大，残疾人对辅具识配、无障碍改造、困难扶持等方面的需求很大，虽然我们在此方面的投入逐年增大，但仍然无法满足残疾人的需求。今后，我们将继续加大投入力度，着力改善残疾人生产生活环境。

2、针对残疾人开展的培训模式方式方法科学性不够，就业率受阻，大面积开展农村种养，需要更切合实际，更因地制宜。就业典型推荐缺乏社会说服能力，以点带面工作有待提高。

3、固定资产管理存在不规范的现象。少数固定资产因年久失修，有毁损或遗失现象，但因财务人员业务疏忽，未及时做核销处理，造成账实不符，固定资产卡片登记不规范。

七、改进措施和有关建议

**1、加大项目争取力度，着力解决残疾人需求。**

认真组织实施残疾人需求摸底调查，积极向上级财政、残联争取项目资金，加大残疾人康复、创业、就业培训、无障碍改造、辅助适配等项目实施力度，逐步解决我县残疾人的合理需求。

**2、科学制订培训计划，促进残疾人就业创业。**

对我县残疾人就业情况进行详细摸底，并建立完善的台账，做实基础性工作。多渠道、多形式开展残疾人实用技能培训，让更多的残疾人走上就业岗位。

**3、完善财务管理制度，进一步加强资产管理。**

进一步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湖南省委“九条规定”，建立本部门“三公经费”等公务支出管理制度及厉行节约制度，加强经费审批和控制，规范支出标准与范围，并严格执行。

严格按照《固定资产管理办法》的规定加强固定资产管理，及时登记、更新台账，加强资产卡片管理，年终前对各类实物资产进行全面盘点，确保账账、账实相符。

2022年6月17日